



刘丽英 著

# 往事回首

新华出版社

# 往事回首

刘丽英 著

新华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往事回首 / 刘丽英著. —北京：新华出版社，2009. 12

ISBN 978 - 7 - 5011 - 9068 - 3

I. ①往… II. ①刘… III. ①刘丽英—回忆录 IV. ①K827 = 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232959 号

## 往事回首

作 者：刘丽英

责任编辑：刘 飞

封面设计：伍民力

出版发行：新华出版社

地 址：北京石景山区京原路 8 号

网 址：<http://www.xinhuapub.com> <http://press.xinhuanet.com>

邮 编：100040

经 销：新华书店

照 排：北京汉书鸿图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印 刷：北京新魏印刷厂

开 本：710mm × 1000mm 1/16

印 张：14 插页 2

字 数：150 千字

版 次：2009 年 12 月第一版

印 次：2009 年 12 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 - 7 - 5011 - 9068 - 3

定 价：32.00 元

---

温馨提示：本社“新华版短信书友会”新书直订 发短信至：13651277005

本社图书策划中心诚征品位畅销选题 发邮件至：[xhchzx@163.com](mailto:xhchzx@163.com)

购书热线：010 - 63077122 中国新闻书店购书热线：010 - 63072012

图书如有印装问题请与出版社联系调换：010 - 63073969

---

## 自序

离休以后，有些同志建议我写写个人的回忆录。我总觉得自己是做实际工作的，不长于文字，理论水平也有限，担心写不出像样的东西来。加之长期处于紧张工作的状态，刚一离开工作岗位，紧张的神经一时未能完全放松，身体也不大好，所以就没有考虑这件事情。

近两年，心情逐渐平静下来，身体状况也比较稳定了。与一些老战友、老同事来往比在职时多了起来，交谈中总忆及难忘的往事；闲来翻阅一些积累的笔记、资料，脑海里也不由得浮现出过去的情景。每当这时，便抑制不住一种忆往思今的情愫。因此，又想起了同志们的建议，渐渐有了写回忆录的想法。

同老一辈革命家比起来，同那些为我们国家和民族作出杰出贡献的人比起来，我的经历微不足道。但是，我们国家的每一个人的经历，都同我们党、我们国家、我们民族的历史紧密相连。我出身于一个普通的城市贫民家庭，自1947年春天参加党领导的进步青年组织直到2002年离休，在党领导的革命和建设事业的征途上，走过了半个多世纪的历程。半个多世纪里，党和国家的事业胜利发展，我个人的进步就顺利；党和国家的事业发生挫折，我个人也遭遇不顺甚

至身处逆境。记得还在工作岗位上时，因为参与查办一些大案要案，社会上曾流传一种说法：“刘丽英为什么敢碰硬，敢查那些位高权重的大官，因为她是刘伯承的女儿。”我不得不多次澄清这种不实的传言，不断解释我不是刘伯承的女儿。在共产党的培养教育下，多少普通工农兵及其子弟脱颖而出，为人民建立了卓越功勋，我只不过是长长队伍后面的一个追随者和仰慕者。之所以我能做一点工作，能取得一点成绩，并不是自己有什么了不得的本事。没有党的领导，没有广大干部的支持，没有人民群众的信任，没有先后共事的战友和同事的关心和帮助，我个人又能做什么呢？因此，我觉得回顾自己的经历也是有意义的，它不仅能帮助我梳理和总结自己的成长经历，同时也可以从一个个人的角度，折射党和国家的一段风雨兼程的历史。

这本书写的是我自出生到中央纪委工作之前的经历，其中主要是在沈阳市公安局工作的经历。那是我一生中锻炼成长的第一个重要时期，这个时期，我从一个初懂革命道理的进步学生，参加到革命队伍中来，加入了中国共产党，成为新中国第一代公安战士，在这条战线上工作了近 30 年。在这些年里，无论是开国之初意气风发的年代，还是“文化大革命”十年乱云飞渡的岁月，风风雨雨，坎坎坷坷，都让我终生难忘。那些年代里，我个人的成长，倾注了许多革命前辈和战友的关怀和心血。每当想起他们，我油然生起崇敬之情，久久不能释怀。书中不少篇幅，回忆了他们对我的关怀和帮助，既是记录我所经历的历史，也是表达我的感激和思

念。书中还有相当篇幅回顾了我在“文化大革命”中的亲历亲闻，目的不在“翻旧账”，而在以史为鉴，警醒世人，永远不再重演不堪回首的那一幕人间悲剧，珍惜改革开放的成果，坚定不移地沿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走下去。

回忆过去，总结历史，首要的是尊重事实。而尊重事实的前提，是弄清事实。为了弄准事实，我在写作过程中除了利用自己多年保存的个人文字资料，还参考了《哈尔滨市志》等有关资料。初稿写出后，曾分送一些老战友、老同事和从事党史教学与研究的同志征求意见。他们在充分肯定初稿的同时，提出了许多有价值的修改意见，对我进一步修改、定稿帮助很大。对这些单位和同志，我表示深深的谢意。尽管这样，由于记忆的局限、材料的不足以及思想、文字水平有限，书中还会存在不确和不当之处，诚恳欢迎老战友、老同事和各位读者批评指正。

谨以此书献给所有关心、爱护和帮助过我的前辈、同事和朋友。

# 目 录

自序 .....	1
第一章 冰城磨砺 .....	1
第二章 投身革命 .....	16
第三章 难忘岁月 .....	41
第四章 风云突变 .....	72
第五章 顽强抗争 .....	86
第六章 恶浪翻滚 .....	105
第七章 祸及全家 .....	141
第八章 插队农村 .....	164
第九章 浴火重生 .....	181

# 第一章 冰城磨砺

## 我的童年

1932 年 1 月，我出生在哈尔滨市郊的太平桥，一个城市贫民的家庭里。

我的祖籍是山东省泰安市东平县，祖祖辈辈是农民。我父亲的祖父是个穷秀才，在我父亲幼年时，就在家教他学文习字，念四书五经。我父亲叫刘维新，1894 年生人。他从小聪明好学，刻苦用功，不仅学到了文化，而且练就了一手正楷毛笔字。我的老家位于黄河边上，经常遭受水灾，粮食颗粒不收。农民为生活所逼，纷纷逃荒，背井离乡。我父亲也因此于 1927 年逃到关外，投奔了他在哈尔滨的叔伯姨母。

父亲的叔伯姨父、姨母是先于父亲几年，领着 9 岁的女儿，从山东老家一路讨饭逃到哈尔滨的，在当时的郊区太平桥落户。姨父给东家打工种菜园子，姨母给人帮工洗衣服，做针线活，勉强维持 3 口人的生活。父亲的到来，为姨母家增添了一个有力的帮手。父亲勤快能干，年轻力壮。当姨母唯一的女儿到了婚嫁年龄时，便将父亲招为养老女婿。我的父母于 1930 年结婚，婚后一直与我的外祖父、外祖母住在

一起。

1928 年，哈尔滨市地方法院招考雇员，父亲幸运考中，被招为庶务，抄写公文。1932 年日本侵占哈尔滨后，因为父亲为人老实，又被法院留用，仍做原来的庶务。1943 年评了个法院书记官的职称，还是做原来的抄写工作。

我父母生了我们 8 个姐弟，其中有 3 个弟妹小的时候生病，因家贫无钱医治而夭折了。活下来的有姐弟 5 人，我是老大，还有一个弟弟，3 个妹妹。加上父亲、母亲、外祖父、外祖母，先后共有

9 口人，仅靠父亲的微薄月薪维持不了一家人的生活。在外祖父活着时，还能勉强维持。后来外祖父病故，只有外祖母纺线挣几个钱帮助父亲，就难以维持生活了。孩子多，要吃饭穿衣，还要上学读书，实在没有办法，父亲便买了几头母猪，由母亲喂养。母亲要照顾全家 8 口人的生活，还要喂猪。哈尔滨的冬天非常寒冷，特别是老母猪下



1943 年，刘丽英（前排左）与哈尔滨市太平桥小学同学合影。后为刘玉清，前排右为姚秀梅，前排中为于振淑。

崽时，怕把小猪崽冻死，得用草盖上。又怕老母猪把猪崽压死，无论白天或晚上，都要有人守在猪圈里。我的母亲就日夜守在猪圈里挨冻，那时连件棉袄都没有，只穿件单薄的卫生衣（就是现在的秋衣）。法院在道里区，父亲每天上下班来回要走几十里地，连个自行车都没有，晚上回来还要去挑猪食。一次，父亲下班到家很晚了，去粉房挑粉渣，因天黑看不见路，不小心掉进了粉渣坑，差一点摔死。我的父母和外祖母为了这个家操尽了心，受尽了苦。

1940 年 2 月，在我 8 岁的时候，家里虽然贫困，父亲还是送我到哈尔滨市太平桥小学读书，我二妹刘丽华也上了小学。后来，母亲看家里实在太穷，供不起孩子念书，父亲也实在太辛苦了，就含着眼泪对我和二妹说：“你们别念书了，做点小工挣几个钱帮帮你父亲。



1944 年，刘丽英（后排右二）与哈尔滨市太平桥小学同学合影（初小四年毕业）。前排：右为赵桂蓉，中为郭俊英，左为金桂珍。后排：右一为姚秀梅，右三为刘铁华，右四为刘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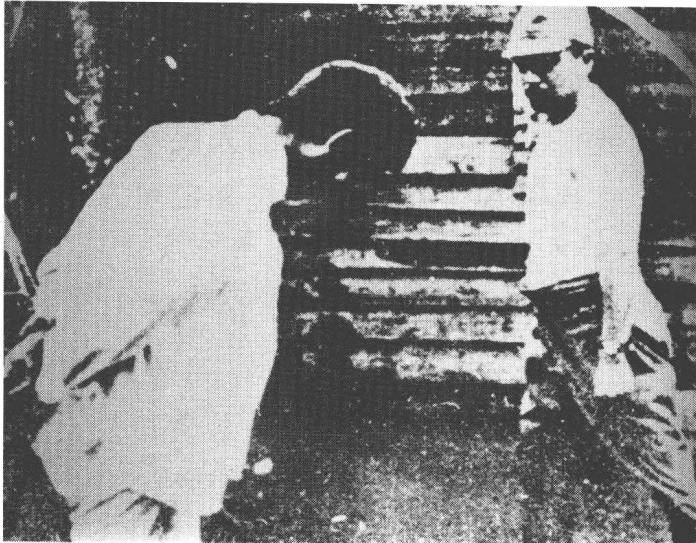
如果把他累倒了，我们全家老小可怎么活啊！”那时，才10岁的丽华上小学二年级就退学了，给人家做小工，择羊毛，包火柴去了。她也是个孩子，每天眼巴巴地看着和她一样大的孩子去上学，多盼望和其他孩子一样能上学念书啊。当时，我哭着对母亲说：我不怕苦，不怕累，白天上学，晚上纺线、缝袜子、包小爆竹也要念书。母亲终于答应了。我跟外祖母学会了纺线，每天放学后纺线到深夜，当时我也才12岁。放寒暑假时，我更是起早贪黑地纺线，两天就能纺一斤棉花。我母亲和外祖母心疼地常常背着我和二妹偷偷地哭。即使这样，我也未中断学习。那时候我想得很简单，只有念书，学习文化知识，长大以后才能找到工作。我就是这样咬着牙一直坚持上学，直到日本投降。

### 光复后的哈尔滨

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日本侵略者于1932年2月5日占领了哈尔滨，接着宣布成立伪“满洲国”。从此，我们过着暗无天日的亡国奴生活。日伪宪兵手持枪械、大刀，牵着大狼狗，耀武扬威地在大街上横行霸道，“莫论国是”、“防奸防谍”大标语到处张贴，青年们只要交头接耳，就可能被怀疑是“反满抗日”的“思想犯”而被抓去坐牢；上街“战斗帽”歪了，绑腿松了就会挨揍；甚至还被抓“劳工”去矿上干活，几乎都是有去无回；中国人是不准吃大米、白面的，发现了就是“经济犯”，连火柴、肥皂也禁止

童贩沿街叫卖；我们上小学，受的是奴化教育，日语作为“国语”，朝会要大哈腰听校长宣读所谓“诏书”，动作稍不规范就被拳脚相加，甚至强迫出列跪在队列的前面。

在日本的统治下，中国人成天提心吊胆地在恐惧中度日，担心不知哪一天会飞来横祸降临到自己的头上，只有把民族仇恨埋在心底。



日本侵华期间，日本兵在东北砍杀中国人的情景。  
(新华社稿)

1945年8月8日，苏联根据苏、美、英三国《雅尔塔协定》，宣布对日宣战。苏联红军百万大军挥师中国的东北地区，歼灭了日本侵略者的王牌军——关东军。1945年8月15日，日本宣布接受《波茨坦公告》条款，无条件投降，由日本扶植的伪“满洲国”也宣告垮台。1945年8月20日，苏军进驻哈尔滨，实行军事管制，并成立哈尔滨卫戍司令部。8月下旬，东北抗日联军李兆麟将军率部随苏军到达哈尔滨，成立抗联驻哈办事处。11月中旬，中共中央东北局负责人陈云、高岗、张闻天、张秀山等到达哈市，成立北

满分局，陈云同志任书记，并成立吉黑军区，高岗任司令员。随后又成立了松江省、哈尔滨市党的地方组织和军事机构。我们看到共产党领导的人民军队开进哈尔滨后，纪律严明，官兵平等，对待老百姓和蔼可亲，心中十分敬佩，感到前途有了希望。

然而，1945年11月中旬，苏军当局因受苏联政府与国民党政权签订的《中苏友好同盟条约》的约束，通知中共北满分局，苏联红军要将哈尔滨政权交给国民党，要求中共党政军事机关和武装力量退出哈尔滨。北满分局机关迁到宾县。我党政军组织和武装部队只好撤出哈尔滨市区，在郊区各县进行剿匪和游击活动。

1945年12月中旬，国民党反动政府的接收大员关吉玉、杨绰庵、余秀豪（中统特务）等人从远离东北的“大后方”来到哈尔滨，夺取抗日战争胜利果实，从苏军手中接收省市



东北抗日联军骑兵部队。（新华社稿）

政权。关吉玉当上了“松江省政府主席”，杨绰庵就任“哈尔滨市市长”，中统特务余秀豪则当上了“哈市警察局局

长”。但是国民党军队却始终没能进入哈尔滨，只是国民党特务组织潜入哈市，网罗汉奸、土匪、日伪军警头目等组织建军，作为国民党“中央先遣队”在哈市活动，而共产党则由李兆麟将军、以中苏友好协会会长的身份，在哈市进行公开活动，在敌人的枪口下进行战斗。

当时哈尔滨政治斗争相当激烈，社会秩序非常混乱，老百姓情绪很不稳定。国民党接收大员大力宣扬：只有国民政府才是中国唯一合法的政府；只有国民党的中央军才是正规军；唯有三民主义才能救中国等等。而国民党、三青团、中统、军统特务，日伪的宪兵、特务，以及带有政治色彩的反动会道门——一贯道、黄枪会等等，还有像“座山雕”那样的政治土匪，更有帝国主义的间谍特务等形形色色的“神秘人物”都起来活动，到处招兵买马，网罗社会残渣余孽，进行破坏、暗杀等活动。中统特务、警察局长余秀豪制定了暗杀黑名单，不仅对共产党，就是对倾向共产党的民主人士也不放过，他们经过精心策划和部署，丧心病狂地暗杀了李兆麟将军，这是哈市尖锐复杂的政治斗争的典型表现。哈尔滨市当时处于无政府状态，国民党接收大员和汉奸、建军、土匪、地痞、流氓等相勾结，疯狂作案，残害百姓，抢劫、盗窃、诈骗、拐卖人口、强奸妇女，甚至杀人、放火等案件也经常发生，百姓惶恐不安。很多年轻妇女剪掉长发，扮作男相，甚至不敢出门上街。还经常发生绑票，不是给被绑家人送个手指，就是送个耳朵，如不能按时将赎金送到指定地点，被绑的人就可能被杀害。老百姓思想很不稳定，对国民

党接收大员极度失望。

1946 年 4 月 21 日，驻哈尔滨的苏联红军开始撤离回国，而国民党军在我东北民主联军的层层抗击下，已无力北进，不得不止步于松花江南岸。国民党政府的接收大员关吉玉、杨绰庵等见势不好，逃离哈尔滨。哈市各界代表 130 人联名致电中共领导的东北民主联军总部，吁请迅速进驻哈尔滨。4 月 28 日，东北民主联军松江军区部队，应各界群众请求，进驻了哈尔滨市，接管了这座被日寇侵略霸占 14 年之久的东北地区第二大城市，建立了人民民主政权。5 月，东北局进驻哈尔滨。

中共哈尔滨市委、市人民政权和卫戍司令部成立后，镇压敌特分子，打击反革命破坏活动，清匪反霸，侦破抢劫绑票、杀人、放火、强奸妇女等一系列恶性刑事案件，同时在农村进行土地改革，发动群众斗倒骑在老百姓头上的“南霸天”，废除封建剥削的土地制度，实现耕者有其田。经过一系列艰苦卓绝的斗争，社会安定下来，经济恢复，各项工作转入正常，哈尔滨成为东北地区支援人民解放战争的后方基地。

### 革命思想的启蒙

哈尔滨市解放后，全市各中、小学也开始复课。按正常情况，我应该回到太平桥小学继续读小学六年级。当时恰逢哈尔滨市女中招生，我（当时 14 岁）便与大我 3 岁的刘铁

华同学于 1946 年春季考入哈市女中读初中一年级。上学后，我如饥似渴地努力学习，积极参加学校组织的各项活动。同年 8 月，中共哈尔滨市委根据东北局的指示，在哈尔滨成立了“民主青年联盟”（简称“民青”，1947 年 4 月改为“东北民主青年联盟”），向广大青年和学生宣传为人民服务的思想，号召广大青年积极参军，上前线投入解放全中国的伟大人民解放战争。在社会上和学校里，还深入开展了爱国主义教育，进行共产党的宗旨教育，使广大青年和学生提高思想觉悟，积极靠近党的组织和“民青”组织。

我们学校也建立了“民青”组织，“民青”在学生当中做深入的思想政治工作，使青年学生不断提高觉悟。我也受到了很大教育，开始对“民青”组织和共产党有了初步了解，懂得了共产党是解放劳苦大众的大救星，共产党的干部是为人民服务的，是吃苦在前，享受在后的。那时党的组织没有公开，是秘密的，不知道谁是共产党员，只知道靠近“民青”组织就能进步。所以，接近班里参加“民青”的同学，就能得到组织帮助。

我家住在哈尔滨市比较偏僻的太平桥，距离道里区兆麟街女中（后迁到南岗区喇嘛台附近），来回几十里地，我和刘铁华同学当时都是起早贪黑走路上学。那时哈尔滨的冬天非常寒冷，有时候零下 40 多摄氏度。我家里又很贫穷，穿的衣服很单薄，连条棉裤都没有，只穿一条单薄的卫生裤（秋裤），冻得浑身起疙瘩，以后就变成了皮肤病。每天早晨天不亮就上学，晚上点灯以后才到家，特别是遇到大风、

雨雪天气，非常困难。但当时我们精神上得到了解放，在学校学到的都是新的政治道理，越学心里越敞亮。再说只有学好了文化，将来才可能在社会上找到事干，才能挣钱帮助家里养活弟弟妹妹，再苦也必须坚持，所以我和刘铁华同学互相鼓励，暗暗下定决心，再大的困难，我们也一定要克服，不能半途而废，谁也不准打“退堂鼓”。

坚持了一年多的时间，看到了我们克服困难的毅力，坚持学习的决心，以及我们主动靠近“民青”组织，积极要求进步的政治表现，“民青”组织向学校领导反映了我们的困难，学校批准了我们两人住校，还免去了食宿和学杂费。为了不辜负学校领导和“民青”组织的关心，我们更加刻苦努力地学习，积极参加学校和“民青”组织的各项活动，主动为班级和同学服务。1947年春，我15岁的时候，加入了“民青”。

1947年冬，中共哈尔滨市委根据中央召开的全国土地工作会议精神，在农村进行彻底的土地改革。我在寒假期间参加了哈尔滨市顾乡区土改工作团，蒋南翔同志（新中国成立后曾任清华大学校长、高教部部长、中共中央党校常务副校长等职）任团长。我被分配到小榆树林屯土改工作队，参加了农村的土改工作至1948年春季开学。

虽然只有短短几个月的时间，但对我的教育很大。

那时我年龄小，在土改工作队里只是负责组织儿童站岗放哨，查路条，盘查可疑的行人，批斗地主时维持秩序。身临其境地受到阶级斗争教育，对我以后走上革命道路影响至